

2018年度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类型	行政事业性项目	资金名称	办案经费 △		
财政厅主管处	政法国防处	资金属性	延续项目		
主管部门	方正县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编码	585		
项目起始时间	20180101	项目终止时间	20181231		
实施单位	方正县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联系人	左健		
主管部门联系人办公电话	0451-57118172	主管部门联系人手机	18104612208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74.68			
	1. 一般公共预算:	274.68			
	2. 政府性基金:				
	3. 其他资金:				
设立的背景和依据					
管理制度、办法及相关部门职责	《黑龙江省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保密协议》《预算编审制度》《报销审批制度》《内部控制制度》				
近年资金安排额度、使用方向和成效	近年来, 案件数量逐年增加, 本院办公及办案条件并不能完全满足办案办公需求, 办公条件有待改善, 人员素质有待提高, 随着司法体制改革推进, 为更好适应新形势下审判工作需要, 解决办案经费不足迫在眉睫, 安排办案经费能够提高办案率、结案率, 提升群众满意度。 办案经费共计295.40万元, 其中办公费70.00万元、印刷费20.00万元、咨询费0.90万元, 手续费0.10万元、邮寄费1.50万元、电话通讯费6.00万元、国内差旅费46.00万元				
本年度资金分配计划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安排支出				
年度总体目标	实施项目计划, 用于保证省级统管后, 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工作的顺利开展与延续。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 改善办公环境, 提升干警满意度, 加强队伍建设, 替身司法公信力, 办好各类案件, 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 提升干警思想素质, 更好的执法为民, 廉洁办案, 加强司法政务管理, 提升服务质效, 加强司法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 积极宣传正能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1	依法审理案件数	≥3000件
			数量指标2	全年培训人次	≥30人次
			数量指标3	全年出差人次	≥1000人次
			数量指标4	维护公务用车数量	≥21辆
			数量指标5	案件公开率	≥95%
			数量指标6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7	执行案件办结率较上年提高	有效
			数量指标8	案件申诉率较上年下降	有效
			数量指标9		
			数量指标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1	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2	结案率	≥91%
			质量指标3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4	执行案件办结率	≥90%
			质量指标5	公务用车正常运行使用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1	审限结案率	≥90%
			时效指标2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3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4		
			时效指标5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1	控制支出	≤274.68万元
			成本指标2		
			成本指标3		
			成本指标4		
			成本指标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	无	无
经济效益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1	打击犯罪, 降低辖区犯罪率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2	履职保障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1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1	司改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2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1	干警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2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填表人(签字):

第1页, 单位负责人(签字):